

证券代码：839832

证券简称：鑫磊新材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赣州鑫磊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3 月 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钟小勇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赣州鑫磊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赣州鑫磊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发布了《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决定于 2019 年 3 月 9 日上午 9:00 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8,480,37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35%。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钟小伟、钟远程、刘培龙、袁毅辞职，公司董事低于法定人数，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可以一如既往充分发挥科学决策和领导作用，实现公司持续、稳健发展，补选董事会成员3人，分别为刘敏、王波、姜帆，新任董事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8,480,37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减少，现决定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一、第十五条原为“公司发起人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72,929,717.92 元，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 5,69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未折股的净资产人民币 15,959,717.92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各发起人在有限公司所占的出资比例相应折为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比例。

公司现股本结构为：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股东性质	认购股份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期限
钟小伟	362129196611180012	发起人	3513.0870	43.7%	净资产折股	2016.3.29
钟小勇	362129196204010016	发起人	1200.0000	14.9%	净资产折股	2016.3.29
林忠炳	362124196712250313	发起人	983.9130	12.2%	净资产折股	2016.3.29
定南瑞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360728MA35JG9B1A	认购人	550.0000	6.86%	货币	2016.8.01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44030019219665XD	认购人	1,088.9500	13.57%	货币	2016.9.01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股东性质	认购股份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期限
深圳前海车联网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40300602430386	认购人	382.0877	4.7%	货币	2016.9.01
深圳嘉德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40307106381377	认购人	191.0439	2.38%	货币	2016.9.01
深圳市大地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40301103941402	认购人	114.6263	1.43%	货币	2016.9.01
合计	-		8,023.7079	100.00%	-	-

”

现修改为：“公司发起人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72,929,717.92 元，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 5,69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未折股的净资产人民币 15,959,717.92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各发起人在有限公司所占的出资比例相应折为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比例。

公司设立时，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量及股份比例如下：

发起人股东名称/姓名	认购股份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钟小伟	3513.0870	61.67%	净资产折股
钟小勇	1200.0000	21.06%	净资产折股
林忠炳	983.9130	17.27%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697	100%	-

二、第九十九条原为“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全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现修改为：“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全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8,480,37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赣州鑫磊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赣州鑫磊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3 日